

Love

我的柏林情人

——中国留学生在德国的情与爱

邢玮/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MODEBOLINGGREEN

2007.57
222

Lover

Lover

我的柏林情人

中国留学生在德国的情与爱

邢玮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柏林情人 / 邢玮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1.4

ISBN 7-80094-974-5

I. 我…

II. 邢…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8413 号

我的柏林情人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100021)

北京市兴凤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5 字数 302 千字 插页 2

2001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094-974-5/I·508

定价:20.0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联系:大众文艺出版社市场经营部 电话:84040746

内 容 提 要

在各类反映留学生生活的作品中,《我的柏林情人》是一部难得一见的好书,真情流露,杜鹃啼血,震撼人心。

在经久不衰的出国热潮中,邢志诚和几个年轻人一道来到梦寐以求的德国留学,开始了为期8年的“边缘人”生活。为了生存发展,他们在不同的人文环境、社会背景、道德观念和价值取向之下苦苦拼搏奋争,可在许多方面又不得不入乡随俗,精神和心理承受着巨大压力。在极其漂泊、疲惫、困惑与苦闷中,年轻的生命迅速衰老,有的愁白了头。德国经济发达,但面包并不好吃,社会开放自由,但人与人之间只谈金钱缺乏真情。沉重的生理和心理压抑使邢志诚更加思念远在国内的女友,孤苦难耐之余先后与几个女人发生了只有性没有爱的关系,其中一个是他的教授。由于文化差异和观念相悖,他与她们发生了许多矛盾冲突。在他的日尔曼情人自杀的同时,国内相爱多年的女友也永远地离开了他。

海外游子们很难融入西方社会,学成之后多数回归祖国。邢志诚也不例外,他终于也回到离别8年的祖国。

KAC93/01

作者简介

邢玮 男，社会学硕士，当过工人、教师和机关干部，90年代留学德国，就读于波鸿大学和哥廷根大学，在德国参与《欧华联报》的创办，并任副总编辑，发表文学作品数十篇。现从事国际文化交流和文学创作。



当我轻轻地打开紫缎子面的像册时，仿佛回到了记载我青春岁月的德国。往事如烟，岁月如歌，人生宝贵的8年竟然是弹指一挥间。真是眨眼的工夫啊！闭上眼睛是那8年的心灵的放飞，睁开眼睛是我祖辈辛勤耕耘的田园。放飞的心灵飞得再高飞得再远，在收获的季节也要栖息在硕果累累的枝头，因为只有在这里才有属于它的那一片土地，才有属于它的那一片蓝天。

今天是清明节。按照中国的风俗习惯，我应该去祭奠故去的亲人和朋友，缅怀他们给我的恩情和友爱，超度他们善良的靈魂。这几年，每每在这个令人伤感的日子，我都伴随着他们度过这一天中的分分秒秒。而在这些过世的人里，最使我不能忘怀的有两个人，一个是和我一起乘火车去德国的米晴文，一个是我在德国的德籍教授露茜。米晴文为我在人生旅途的十字路口立了一块指路牌，上面写着：生活是严肃的；露茜使我真正懂得了友爱，她告诉我：爱是神圣的，并且，她们是我感情历程的见证人。令我刻骨铭心的还有兰兰，她虽然像我一样还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可惜我已经永远永远地失去了她。她现在过得怎样？她是否已经原谅了我？

回首往事，人生的每一个转折，每一次的成败都是情感的外在历程，都是时间在心灵中涌着激情、恩怨和悔恨的流失，流失。

8年前的一天清晨，汽笛一声长鸣，开往莫斯科的第35次国际列车从北京站徐徐驶出。我把头伸到了窗外，望着她淌着泪的脸。

“回去吧！兰兰，等到了，我给你写信，回去吧！”泪水模糊了我的双眼。

她擦了擦眼泪，向我玩儿命地挥手。

列车缓缓地行驶，送行的人群和列车渐渐地有了错位。我从数百只上扬的胳膊中寻找我熟悉的那只像藕一样的手臂。

“回去吧！兰兰，回去吧！要下雨了。”我拧着脖子大声地喊。

列车渐渐地远去，在我的视野里只留下一片黑压压的人群。

我们的卧铺包箱里有六个人，四男二女，其中五个人去德国，一个人去俄罗斯。列车还没有开出北京，我们就混熟了。来自北京的大个子拿出石林牌香烟，“我姓李，叫李南翔，北京人，你们就叫我大李好了。哥们儿，抽烟。”他把烟递给大家。

一个戴眼镜的接过一支烟，“谢谢，我叫王明，山东人。”

“我不抽烟，谢谢，我不抽。”唐山来的赵青有点腼腆。

“我是天津人，哥们儿，吃麻花，十八街的，天津特产。”我把麻花分给大家。

坐在旁边的一个女孩嘿嘿地笑着说：“你们去德国多好，我去苏联，社会主义国家。”

“那多好，还有土豆加牛肉，德国尽是黑面包。”

“是啊，请你代我们向斯大林问个好。”

上铺的一个女孩倚在上铺看书，她没有说话。她叫米晴文，是我同学的妻子，上海交大化学系的高才生，也是个少言寡语而又傲气十足的女孩儿。在出国前，他的丈夫杨山写信给我，让我和她搭个伴儿一起去德国。我虽然不是很愿意，但是碍着同学的面子我不好拒绝，再说我和她也是校友，我就答应了他。我不愿意和她同行并不是怕麻烦，有个伴儿总比孤单一人长途旅行要好。可是，我还是不愿意和她同行，因为我太了解她了，她的冷漠和傲气实在让人难以接受，我和她在一起总要去平衡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然的话就会为她的不合群儿而伤人。但她也有一个优点，你要是和她关系好，她会把她的一切毫无保留地告诉你，没心没肺的。

李南翔是个见面熟，他冲着上铺喊：“喂，小姐，下来喝点儿酒？”

米晴文好像没听见，仍在看书。

“让她看书吧，她身体不舒服，感冒了。”我忙给她打圆场。

大李从行李架上的书包里拿出一瓶二锅头酒，“哥们儿，今天没有土豆加牛肉，咱先喝几口二锅头，庆祝我们走出国门的第一天。这瓶酒是我准备卖给老毛子的，不卖了，咱哥儿几个喝了。”

赵青说：“好，我还有火腿，下酒。”

我和王明也拿出两听罐头，那个去俄罗斯的女孩也拿出一些花生米和崩豆，大家七手八脚地凑了一桌子。

“喝，为我们的缘分干杯。”

“祝我们马到成功，旗开得胜。”

我们一边喝酒一边欣赏着窗外的风景。蒙古大草原、乌兰巴托、贝加尔湖、欧亚界碑一处处景点在我们面前飞驰而过，大

家异常兴奋。走出国门,对于我们来说,这不仅仅是空间的改变,它也是我们几个毛头小子生活的变迁;向西方延伸的铁轨,它不仅仅是列车行驶的轨迹,也是我们命运的曲线;列车不仅仅载着我们驶向希望和理想,同时也把我们送到了真正懂得了什么叫生活的地方。列车飞快地行驶,出二连浩特,进蒙古,驶出莫斯科,直向柏林飞奔。

我们车上的几个人就这样举着酒杯出了国。

离开中国的第8天,列车终于拖着疲劳的身子缓缓地驶进了柏林。由于车速的减慢,车轮与车轨的摩擦发出吱吱的声响,好像是有气无力的叹息。汽笛一声长鸣,给长途旅行的人们带来了希望——柏林到了。乘客们忙着打点自己的行李。行李的碰撞声和人们相互的告别声使沉闷了几天的车厢顿时热闹起来。大大小小的行李摆在走道上和座椅上,堵住了车厢的通道,乘客们只能站在行李的夹缝里。有的人等不急了,就身背肩扛着行李堵到了车门口,恨不得想成为第一个踏上这片土地的人。

我坐在车厢的角落里,默默地看着他们,心里也像他们一样充满了兴奋之情。到了,终于到了。7天的长途跋涉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不可想象的,尽管是为了追求自己的梦,尽管结识了来自五湖四海的朋友,尽管饱览了亚欧美丽的风景,也尽管有俄罗斯的鱼籽酱。漫长的7天就像过了7年,使我骤然间变得苍老了;短暂的7天就像一个梦,当我醒来时,我已经来到了另一个世界。我真的很兴奋,因为,这里是我的向往,是我的追求,这里是我做梦的地方,也是我梦醒的地方,这里就是我的梦。对于我来说,刺耳的车轮声此时也变成了悦耳的乐曲,在我耳畔回响着既虚无缥缈又现实的旋律。然而,在兴奋之余还有一点点的惆怅,但是,这点点的惆怅也像鸡血石里的血纹一样珍贵。

“喂,哥们儿,还傻楞着干什么,到了。”李南翔站在车厢中间

向我招手。

我把行李从行李架上取下来，跟着人群走出车厢。

一个既陌生又熟悉的场景展现在我的面前——火车站和送行的人群。喇叭里叽哩咕噜地播放着外语，我听不懂，但我知道，这是告诉乘客们列车的运行时间。我在万头涌动的人流中下意识地去寻找熟悉的面孔，可是我再也看不到她高扬着的手臂了，因为它已经抓住了我的心；我再也看不到她的泪水了，因为它早已溶入我的血液。“回去吧！兰兰，回去吧！我已经到了，带着你的牵挂和思念。”我自言自语，静静地站在那里沉思。但是，眼前的奇风异景通过视觉改变着我的思维。当一个个陌生的面孔在我面前匆匆闪过，才把我离开北京时兰兰为我送行的场景冲洗掉，并把一个新的世界录入我的视网膜。啊，德国，你这一片新的任我驰骋的土地，你这一片新的任我翱翔的天空，请你不要拒绝来自东方的骏马和雄鹰。我在心里为这一场景写下了旁白：新的生活开始了，妈妈，祝福我吧！兰兰，多多保重！

“柏林，啊！柏林，哥们儿，这就是柏林。”王明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

“嘘，小声点儿，禁止大声喧哗。”李南翔把食指放在嘴上制止他。

“你看，电梯，直上直下的，还透明，真豪华。”

“看，那妞，怎么穿那么少就出门，真他妈的开放。”

“你别大惊小怪好不好，从俄罗斯到柏林你成天妞啊妞啊，色鬼。”

“你还说我，你不是也……”赵青指了指李南翔的裤裆。

李南翔向赵青扬了扬巴掌，“我揍你。”

我们站在站台上东张西望。只见铁路职工都是一色儿的西

装革履大檐儿帽，腰里还挎着对讲机。我们傻呵呵地四处寻找出站口，找了半天也没看见有人检票的站口，原来是开放式的站台，随便进进出出。我们看见几辆手推行李车，想推过来运我们的行李，可是推了几次也推不动，我们感到奇怪，低头一看，在车把手下有一个小孔，我们才知道是投币车。我们放进两个德国马克，车乖乖地跟我们走了。我们下了电梯，把行李存进投币行李箱，然后我们几个人就站在那里对德国赞不绝口，羡慕之余也在感叹我们几个来自中国的“表叔”，太土冒儿了。这时李南翔提醒大家，还是先去买车票，不然就买不到了。其实，在这里根本就不存在买不到车票的时候。不过，大家还是不放心，觉得还是提前买好了心里踏实。一会儿，他们买好了去各自城市的车票，我也找到了旅馆。在等待发车的空闲时间里，我们走出了车站。

柏林是一个繁华的大都市，是德国以前的首都，也是一个重要的交通枢纽，更是德国经济、文化和政治的舞台。来自各地的政治精英、文化人和商贾都想在这个舞台上一显身手。与这里的人文相适应的是建筑，古典和现代的相映成辉，但相比之下古典建筑却成了现代建筑的点缀。一座座摩天大楼拔地而起，高耸入云，五颜六色的霓虹灯照得你根本就分不清哪儿是月亮哪儿是灯。古典的和现代的建筑融为一体，像一座座宫殿，又像一座座艺术殿堂，向人们展示着历史的辉煌和当代的文明。来往穿梭的不同肤色的人们，稀奇古怪的各式各样，从发型到服装，从言谈到举止，不论男人女人老人小孩闺女媳妇，抱着鸡的还是牵着狗的，都特有个性。

在超级市场里，米晴文的眼都不够使了，漂亮的衣服和饰品把她的目光牢牢地吸住。她用手摸摸料子，真好，退到远处看看款式，真美，想穿穿试试又不敢，想走又舍不得，她就围着漂亮的

衣服打转儿,那种表情和眼神让人难以形容。

王明冲米晴文说:“喂,小米,你看衣服吧,我们看看别的,如果你找不到我们就自己回车站,别忘了发车的时间。”

米晴文好像没听见,还一个劲儿地在那里转。我们也不管她了,就向商场的另一个方向走去。橱窗里的商品应有尽有,琳琅满目,吃的穿的用的玩的,还有手枪、匕首,以及许多叫不上名字的东西,目不暇接。橱窗的设计也给人以美的享受,塑钢的模特穿上各式西服或裙子,站在橱窗里向人们展示着欧洲人的体型,不乏阳刚之美和阴柔之美。我们几个人一个一个橱窗挨着个欣赏,一边观看一边感叹。

出了商场我们走在大街上。往来穿梭的豪华小汽车看得你眼晕,奔驰、宝马牌轿车开得嗖嗖的。德国很重视环保,城市绿化得非常好,在我们视觉可见的范围内,树木草坪的覆盖率绝对超过50%,整个城市就像一座大花园。站在花园似的街道上,听着前面的教堂里传出的钟声,是那样的低沉而悠扬,仿佛在向人们诉说着人类的痛苦和神秘。顺着声音望去,一座歌特式教堂耸立在路边,它的威严好像是在用宗教的巨手牢牢地抓住人们的灵魂,它的建筑风格似乎在为我们描述着宗教历史的神圣和艺术的辉煌。

我们走累了,就找了个僻静的草坪坐下来休息。

草坪柔软得像毯子,就是有点儿潮湿。翠绿的小草把腰板挺得直直的,绿草中点缀着不多的法兰西菊,高傲地扬着头。10米开外的法国梧桐被风一吹,发出沙沙的响声。我们躺在草坪上,仰望着蔚蓝的天空,流云像婆娑起舞的美女,舞动着温柔的月光行走于天空中。我们在云层中寻找那只圆圆的月亮。我们很兴奋,我们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愿望,走出了自己的梦,呼吸到了地球另一端的空气。可是,生活中让人兴奋的时候毕竟太少

了,几天的所见所闻除了开阔了眼界外,在心里的深层却有一丝丝的压抑和压力。这种压抑和压力也就成为我们以后生活的一种旋律。面对着美好的东西不属于我们而又让人心往神驰眼花缭乱西方社会,我们不知道如何涉入其中并开始我们的生活。我们只有一种激情,这种激情就是实现了出国梦后那种心荡神摇飘飘然和再膨胀的幻想。钱,钱的概念在我们的头脑中也慢慢地涨溢开来,渐渐地占据了我们的心田。几天的时间,我们这群“素贫贱,行乎贫贱”的书生,变成了“小人行险以缴幸”的贪财奴。

“喂,哥儿几个,”李南翔当然知道大家在想什么,“我们来到这充满诱惑的社会,希望大家不改初衷,以读书为本。当然,钱也要挣,天理也要存,人欲也不能灭,我们更不能阉了自己,我们要奋斗,要享受。我们祈祷上帝,保佑我们心安神安,情安欲安。来,都躺下,祈祷祈祷。”

我们像真事儿似地又躺下了。

躺在地上我想,从今天起,我就要在这个盼望已久的花花世界里生活了,但不能想象,这将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是花天酒地纸醉金迷,还是贫穷潦倒流浪漂泊。但我心里还是充满喜悦,我毕竟走出来了,能看一看这个遍地黄金的世界。

如果人生从生到死是一种必然,那么在生与死之间还存在许多偶然,这种种偶然使人类社会变得更加错综复杂,同时也更加丰富多彩了。我们这群来自五湖四海的青年男女偶然聚在一起,在以后的几年中演绎出许许多多的故事。如果说,几年前我们用中国文化的目光惊奇地看待西方,那么今天,我们或多或少地融合了西方的文化因子,在审视世界的眼镜上涂上了西方的色彩。在我们眼中,中国并不是一团糟得让人欲逃而后快了,反而变得那样美了,西方的奇风异景倒变得平平淡淡了。这一变

化固然有人的本性在里面起作用,但是,更深层的意义也许正是柏拉图所说的:“人眼是看不见世界的,只有光才能使人看到现象界。”那光就是中国文化中的“道”。

我们冒着雨送走了王明、赵青和米晴文,我和李南翔坐在椅子上等待开往科隆的火车。我们相坐无言,默默地等待着分手的时刻。大李拿出石林牌香烟,抽出一支,然后数了数里面剩下的几支,“快抽完了。”

他打着了打火机,小小的火苗在微风中颤抖。他忙用左手护住火苗把烟凑了上去,“哥们儿,”他吸了一口烟,说:“以后会有许多困难的,我们在这里又没有亲戚朋友,我们要保持联系。有困难别自己扛着,我们只身在外都要相互扶一把搀一把的。”

我向他点了点头,“放心吧,大李,我们会成为好朋友的。”

汽笛一声长鸣,把我和大李之间仅存的一点友谊撕裂开来,现代化的列车载着我的那一半希望驶向了遥远的科隆。

列车远去了,四周静了下来。我站在蒙蒙的细雨中,还恋恋不舍地向着远去的列车挥手。此刻,我突然感到阵阵的寒冷和微微的孤独,都走了,今后我就要一个人奋斗了。我想起临行前妈妈的话:孩子,天下没有一条平坦的路,小心。记住,跌倒了站起来。

二

回到旅馆里,我坐在沙发上,眼睛望着天花板出神儿。大李他们都走了,我心里还真有点失落落的,这短短几天的友谊对我

是多么的重要啊。我长这么大第一次一个人出这么远的门,又是来到一个语言不通的陌生国家,有一两个朋友多好啊!可是他们都走了。我想给家里打个电话,向家里报个平安。拿起电话筒,里面传出优美的女中音,可我又把它放下了,因为我听不懂她说的是什么。

我拿出笔给家里写信。笔是妈妈在我出国前送给我的,这是一支黑色的派克笔,笔的漆面已经被磨得发乌了,据妈妈说它有近 50 年的历史了。妈妈在我临走前对我说:“孩子,带着这支笔吧。它不是一般的笔,它记录着咱家半个世纪的历史,也寄托着对你的希望。你如果以后成为作家,就用它写尽人间的悲欢离合;如果是画家,就用它描绘人们的喜怒哀乐;如果是医生,就用它来救死扶伤。你做人要像这支笔一样耿直,说话也要像它一样发自内心的诚实,而且要像白纸黑字一样不可妄语。”我拿着这支笔,背靠在椅子上仔细地端详。一种历史的凝重感在告诫我,它的持有者肩负着我们家两代人的希望,而且,不但承上而且还要启下,我们家的历史都要由这支笔来改写。我的心情太沉重了。看看这支小小的钢笔,一股怜悯之情油然而生,笔啊,你也要承担着我的使命,分担着我的沉重呀!

我拿出纸铺在桌子上,刚一落笔,妈妈的嘱咐又在耳旁响起:“孩子,一人在外要处处小心,好好读书,‘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别老惦记着挣钱,妈妈受了一辈子的穷,不怕穷。在读书的空闲别忘了打听打听你姨的下落,这也是妈妈一生的心愿。不管遇到什么样的困难,切记坚强二字。”我的眼湿润了。

我用手轻轻地把手抚平,把我的心情写上:

“妈妈,我已经平安抵达德国,请您放心。您的嘱咐孩儿牢记在心,时刻不敢忘怀。古语言:父母在,不远游。请您原谅孩

儿不能在您的身边尽孝。记得您曾对我说：游必有方。孩儿才得到一点安慰。等我找到我姨马上写信给您。”

把信装进信封，放进书包，等着明天寄走。我倚在床帮上发愣。这时候外面的天已经黑得不偿失不见五掌了，透过窗户的玻璃看见满天的星星布满了无垠的夜空。月光像流水一样泻在我的窗前，一轮圆月挂在夜幕中，好像又是十五了。我望着漆黑的天空，在满天的星星中寻找，寻找着属于我的那一颗，虽然我不知道它叫什么名字，但我知道它属于东方。我又在它的旁边找了两颗星，一颗取名为母亲星，一颗取名为兰兰星。我又继续寻找，寻找属于我姨的那一颗，可是我不知道她在东南还是在西北，我只记得妈妈说，她是最漂亮最善良的。我没有见过我姨，只是在大人们的谈话中对她的情况略知一二。

记得我上初中时，有一个叔叔经常到我家来，妈妈让我叫他李叔叔。他时常和我母亲谈起我的姨，当时我不懂，也没留意，只看见他谈起我姨时就满脸的忧伤。直到我上高中了，才知道李叔叔以前和我姨谈恋爱，那还是解放前的事了。从他们片段段的谈话中我知道李叔叔是多么的爱我姨。但是，从此以后，他们在谈论我姨时就有意回避我了，因为我长大了。

在我将要出国的前几天，李叔叔来了。他和我母亲聊了几句，就把我叫到另一间屋里，说跟我谈谈。我在想，他和我谈的不外乎是一些千叮咛万嘱咐的话。可是，他和我聊了几句就把话转到我姨身上去了。看着他郑重其事的表情我心里真有点儿紧张。

“志城，叔叔托你点儿事。”

“别这样说，叔叔，您有什么话就尽管说，侄儿一定照办。”

“叔叔托你帮我在国外找找你姨。”

我感到惊讶,“叔叔,我姨不是在美国吗?我去的是德国,怎么能找到呀?”

“在国外总比国内消息灵通。再说,说不定她还在德国呢。”

“叔叔,就是在德国,您又没有地址,也难找啊?”

“你记着这事就行了,上点儿心,有机会就打听打听。”

“您放心,妈妈也叮嘱我了,我一定记住。叔叔,您什么时候认识我姨的?”

他见我问,脸上有一种复杂的表情,挺难为地讲了几件事情的经过。

他叫李明志,我姨叫赵姗菊。他们两家是世交,彼此关系特别好。他和我姨从小就在一起读书,一起玩耍,情同兄妹。随着年龄的增长,俩人自然而然地产生了爱情。我姨也算得上是大家闺秀,模样又长得漂亮,简直让李志明爱得发疯。孰料,上高中时,我姨对他的态度发生了变化,经常找借口回避他,而总是跟他的邻居在一起嘀嘀咕咕的。他那个邻居比他和我姨大一年级,平常也总在一起上下学。他见我姨跟人家好而且老躲着他,心里别提多难过了,就常常偷偷盯梢,看看他俩在一起做什么。1948年,那人考上了北京大学,临走前跟我姨私定了终身。他知道此事后,心里非常痛苦,就毅然中断了和我姨的来往,赌气去参军了。抗美援朝战争结束后才回到老家。

李叔叔在给我讲这段故事时,我看见他的眼圈红了,神情里流露出对往事的留恋和惋惜。

我换了地方就睡不好觉,再加上我复杂的情绪更使我不能入眠,翻来覆去地折腾了一夜没有合眼。第二天天刚亮,我就早早地起了床,胡乱吃了几口面包,就拿了一份地图出门去找工作和住房。

这么大的城市,茫茫人海,找谁去?本想在街上可能遇见几